

炎陵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炎政办发〔2018〕50号

炎陵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下达2018年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 第三批项目资金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贫困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的实施意见》(湘政办发〔2016〕53号)、《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做好2018年贫困县涉农资金整合试点工作的通知》(财农〔2018〕9号)精神,根据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炎陵县2018年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调整修订方案》(炎扶发〔2018〕12号)项目计划的安排,现将2018年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第三批项目资金下达给你们,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资金安排的原则

紧紧围绕脱贫目标,坚持现行脱贫标准,2018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安排用于农业生产发展和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其他扶贫项目主要安排扶贫小额信贷贴息、职业学历教育补助、创业致富带头人培训。

二、统筹整合资金规模及投向

根据《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做好2018年贫困县涉农资金整合试点工作的通知》(财农〔2018〕9号)、《湖南省财政厅 湖南省扶贫开发办公室关于进一步规范贫困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有关事项的通知》(湘财农〔2018〕30号)、《湖南省财政厅 湖南省扶贫开发办公室关于修订完善贫困县2018年度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年中调整方案的通知》(湘财农〔2018〕59号)、《炎陵县2018年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调整修订方案》(炎扶发〔2018〕12号)精神,我县2018年财政涉农资金第三批统筹整合用于精准扶贫的资金为4790.5207万元(其中省批复需调整项目的指标2207.346万元,8-11月收到的精准扶贫资金2583.1747万元)。

2018年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第三批项目资金4790.5207万元,实施精准扶贫,其中:产业扶贫发展项目资金1641.0278万元,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资金3034.81万元,其他扶贫项目资金114.6829万元。

三、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

县直各相关单位、各乡镇要成立相应工作机构,明确专人负责,抓好工作协调和落实,形成全县上下齐抓共管的工作局面。

(二)强化监督管理

一是实行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支出进度一月一排名、一月一通报制度,并对未开工、未竣工、完工未结算项目进行通报,严格落实问责规定。二是对精准扶贫资金,核算到项目,实行“三专”,即专人管理、专账核算、专款专用,“三不准”,即不准用于工作经费、衍生利息不准动用、不准用于与扶贫脱贫攻坚无关的项目支出,项目结余资金必须收回财政重新安排。三是财政、发改、扶贫、审计等部门定期与不定期开展统筹资金监督检查,对违法违纪行为的,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三)明确工作职责

财政部门主要负责预算安排和资金下达,加强资金监管。扶贫、发改、农业、林业、水利等行业部门负责项目和资金使用管理、绩效评价、监督检查等工作,按照部门分工情况、权责对等原则,落实监管责任。各乡镇及相关部门对资金和项目加强管理,做到资金到项目、管理到项目、核算到项目、责任到项目,并落实绩效管理各项要求,补贴到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的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必须通过财政补贴信息管理系统发放;属于政府采购、招投标管理范围的,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规定;严格执行公开公示制度;开展项目可行性论证,对项目前期论证的真实性、科学性实行承诺;严格落实问题整改责任,做到问题不解决不放过、整改不到位不放过、整改不全面不放过。

(四)时间要求

1. 各乡镇及相关单位等责任部门应根据资金规模确定相应的建设任务,并落实到具体项目上,制定出项目实施方案。具体项目应包括实施地点、资金规模、建设任务、进度计划、责任单位等基础信息。项目实施方案于11月25日前以正式文件(含电子文档)报送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

2. 项目完成时间,除农业生产发展项目由责任单位按项目实施季节的要求即时完成外,其他项目必须在2018年11月底前完成。

附件: 1. 2018年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第三批项目资金计划汇总表(不发各乡镇、相关部门)

2. 2018年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第三批项目资金计划明细表(不发各乡镇、相关部门)

3. 2018年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第三批项目资金计划明细表(分发各乡镇、相关部门)

炎陵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8年11月15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1

2018年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第三批项目 资金计划汇总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统筹整合使用项目 资金计划数	备 注
总 计		4790.5207	
一	产业扶贫发展项目	1641.0278	
(一)	农业产业发展	1242.32	
1	专项农业产业项目	15	
2	农林牧产业发展项目	890	
3	产业基础设施建设	337.32	
(二)	脱贫攻坚产业提升和美丽乡村建设	398.7078	
二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3034.81	
(一)	交通扶贫工程	949.81	
1	危桥改造	285	
2	安防工程	383.43	
3	农村道路建设	281.38	
(二)	水利扶贫工程	1085	
1	水利设施工程	1065	
2	饮水安全工程	20	
(三)	农村危旧房改造及环境整治工程	1000	
三	其他扶贫项目	114.6829	
(一)	扶贫小额信贷贴息		
(二)	职业学历教育补助	70.8429	
(三)	创业致富带头人培训	43.84	

2018 年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第三批项目资金计划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资金投向	责任单位		年度 计划数	项目建设任务	补助标准	资金统筹整合使用计划数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统筹资金来源		金额
							级次	资金文号	
	总 计			4790.5207					4790.5207
一	产业扶贫发展项目			1641.0278					1641.0278
(一)	农业产业发展			1242.32					1242.32
1	专项农业产业项目			15					15
(1)	农业科技推广项目	农业局	农业局	15	农业科技推广项目	鑫山村5万元,密花村5万元,龙溪村5万元	中央	湘财农指〔2018〕97号15万元	15
2	农林牧产业发展项目			890					890
(1)	发展水果、茶叶、蔬菜、白鹅、稻田综合种养等特色产业	农业局	农业局 畜牧局	390	对全县建档立卡贫困户种植特色水果、茶叶、大棚蔬菜进行奖补。创建农产品品牌,农特产品宣传推介,创建省级农产品出口安全示范基地,支持农业经营主体,提升农产品品质、稻田综合种养奖补、白鹅产业建设等	补助标准由农业局制定方案组织实施	中央 省级	中央:湘财预〔2017〕182号51.424万元,湘财农指〔2018〕97号262.11万元,省级:湘财农指〔2018〕18号76.466万元	390

序号	资金投向	责任单位		年度计划数	项目建设任务	补助标准	资金统筹整合使用计划数		
							级次	统筹资金来源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资金文号	金额
(2)	贫困户营造林补助	林业局	林业局	300	对建档立卡贫困户垦复、种植、抚育经济林、用材林进行补助。	1、垦复(抚育)补贴:油茶300元/亩、笋竹林200元/亩、森林抚育150元/亩;2、种植补贴:400元/亩;3、良种油茶苗补贴100元/亩;4、其他说明。建档立卡贫困户租山营造林的,以及油茶和楠竹只进行了砍山抚育的,不纳入补贴范围。建档立卡贫困户营造林应在8月20日前完成,每户补贴金额不超过5000元。	中央	湘财农指[2018]105号63.21万元,湘财农指[2018]104号5万元,湘财农指[2018]91号4万元,湘财农指[2018]103号18万元,湘财农指[2018]88号38.81万元,湘财农指[2018]89号19万元,湘财农指[2018]90号28万元,湘财农指[2018]115号59.7万元,湘财农指[2018]112号64.28万元	300
(3)	养殖业发展布局调整栏舍、畜禽补偿项目	畜牧局	畜牧局	200	畜禽栏舍功能化,每平方厘米补助500元,养殖畜禽处置按畜禽实际价值30%进行补偿。	畜禽栏舍功能化,每平方厘米补助500元,养殖畜禽处置按畜禽实际价值30%进行补偿。	省级	省级:湘财农指[2018]18号109.953万元,湘财预[2018]76号90万元,湘财农指[2018]44号0.047万元	200
3	产业基础设施建设			337.32					337.32
(1)	养殖业发展集中配套设施及土地建设	畜牧局	畜牧局	259	畜牧产业发展配套设施、土地工程等建设,改善畜牧产业发展条件,保障养殖安全。	补助集中配套无害化设施建设缺口资金260万元,土地建设工程199万元。	省级	湘财预[2018]76号	259
(2)	林业基础设施建设	林业局	林业局	40	林业生产道路新修、改建项目。对贫困国有林业单位和贫困村和面上村建设维护林区道路,其中主要是在国有林业单位和部分村试点建设(改建)和村级林道建设和维护林区道路、竹林道等简易林区道路进行补助。	贫困国有林业单位和部分村试点建设,村级林道建设和维护林区道路、竹林道等简易林区道路,按3万元/公里进行补助	中央	湘财农指[2018]112号40万元	40

序号	资金投向	责任单位		年度 计划数	项目建设任务	补助标准	资金统筹整合使用计划数		
							级次	统筹资金来源	金额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3)	黄桃扶贫产业园配套设施建设	中瑶族乡	中瑶族乡	38.32	黄桃产业园配套设施河堤建设长96米,平均高5米。	黄桃产业园配套设施河堤建设长96米,平均高5米。	中央	湘财农指〔2018〕112号 38.32万元	38.32
(二)	脱贫攻坚产业提升和美乡村建设(23个村)			398.7078					398.7078
1	脱贫攻坚巩固提升示范、产业提升和美丽乡村建设	农业局	农业局各乡镇	398.7078	23个贫困村产业发展巩固提升、环境整治、污染治理、产业基础设施和美丽乡村建设等	23个贫困村产业发展巩固提升、环境整治、污染治理、产业基础设施和美丽乡村建设等	市级 县级	市级:株财建指〔2018〕1号 62.0071万元,株财农指〔2017〕90号13万元,株财农指〔2017〕98号110万元,株财综指〔2017〕29号90万元,县级资金123.7007万元。	398.7078
二	农村基础设施			3034.81					3034.81
(一)	交通扶贫工程			949.81					949.81
1	危桥改造			285	5座危桥拆除重建,2017年国省补助按照3500元/平米补助。				285
(1)	下村大桥	交通运输局	交通运输局	135	拆除重建,项目总投资285万元,2018年安排135万元。	下村大桥长72.84米,宽6.5米	中央	湘财建一指〔2018〕118号 135万元	135
(2)	石筛岩桥	交通运输局	交通运输局	150	拆除重建,项目总投资380万元,2018年安排150万元。	石筛岩桥长110米,宽5.5米	中央	湘财建一指〔2018〕118号 150万元	150
2	安防工程			383.43					383.43

序号	资金投向	责任单位		年度计划数	项目建设任务	补助标准	资金统筹整合使用计划数		
							级次	统筹资金来源	金额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1)	X178沿潭村至西垅	交通运输局	交通运输局	383.43	15.337公里安全防护工程	25万元/公里	中央	湘财建一指〔2018〕118号298万元,湘财农综指〔2018〕5号85万元,湘财农指〔2018〕105号0.43万元	383.43
3	农村道路建设			281.38					281.38
(1)	隧道整修	中瑶族乡	中瑶族乡	8	路基平整、硬化长300米,宽3米	路基平整、硬化长300米,宽3米	中央	湘财农指〔2018〕112号8万元	8
(2)	水毁道路修复	中瑶族乡	中瑶族乡	65	S322省道垮方修复,长50米,高15米	S322省道垮方修复,长50米,高15米	中央 市级	中央:湘财农指〔2018〕112号5.1万元,市级:株财建指〔2018〕1号59.9万元	65
(3)	水毁道路修复	中瑶族乡	中瑶族乡	10	九山组石壁水毁道路恢复	路基、道路修复长15米	市级	株财建指〔2018〕1号10万元	10
(4)	道路拓宽	船形乡	船形乡	27	道路拓宽长2.3公里,宽5米	道路拓宽长2.3公里,宽5米	省级	省级:湘财农指〔2018〕44号27万元	27
(5)	梅岗村配套农村基础设施	农业局	农业局	19.8	主干道附属设施建设	梅岗村配套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省级 市级	省级:湘财农指〔2018〕44号1.43万元,市级:株财建指〔2018〕1号18.37万元	19.8
(6)	下村乡配套农村基础设施	下村乡	下村乡	10	主干道附属设施建设	下村乡配套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市级	株财建指〔2018〕1号10万元	10
(7)	窄路加宽项目配套工程	交通运输局	交通运输局	141.58	农村道路拓宽高低压电力杆线迁移	杆线迁移约1500处	市级	株财建指〔2018〕1号141.58万元	141.58
(二)	水利扶贫工程			1085					1085
1	水利设施工程			1065					1065

序号	资金投向	责任单位		年度 计划数	项目建设任务	补助标准	资金统筹整合使用计划数		
							级次	统筹资金来源	金额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1)	斜滩水灾治理工程 (二期治理工程 (新生河段))	水利 水电局	水利 水电局	500	新建堤防 1.72 公里、护岸 1.17 公里，河道疏浚 3.97 公里。总投资 1600 万元， 2018 年安排 500 万元。	新建堤防 1.72 公里、护岸 1.17 公里，河道疏浚 3.97 公里	省级	湘财预[2017]176 号 73.487 万元，湘财预[2017]209 号 362 万元，湘财建一指 [2018]13 号 64.513 万元	500
(2)	沅水二期治理 工程(炎陵县 河段)	水利 水电局	水利 水电局	450	护坡护岸 13.249 公里，河 道疏浚 824 米。总投资 2000 万元，2018 年安排 450 万元。	护坡护岸 13.249 公里，河 道疏浚 824 米	省级	湘财建一指[2018]13 号 47.387 万元，湘财预 [2018]97 号 11 万元，湘财 农指[2018]84 号 22.6 万 元，湘财农综指[2018]5 号 58 万元，湘财农指 [2018]67 号 34.86 万元， 湘财农指[2018]61 号 16 万元，湘财农指[2018]116 号 60.29 万元，湘财农指 [2018]101 号 7 万元，湘财 金指[2018]17 号 19 万元， 湘财金指[2018]13 号 24 万元，湘财农指[2018]44 号 149.863 万元	450
(3)	下村乡鄱峰村 河堤建设、河 道整治	水利 水电局	水利 水电局	105	河堤建设、河道整治	河堤建设、河道整治	市级	株财建指[2018]1 号 105 万 元	105
(4)	鹿原镇西干渠 防渗加固	鹿原镇	鹿原镇	10	西干渠天星村至金花村区 间段除险加固，防洪道路 平整和基础加固，全长 2000 米。	西干渠天星村至金花村区 间段除险加固，防洪道路 平整和基础加固，全长 2000 米。	市级	株财建指[2018]1 号 10 万 元	10
2	饮水安全工程			20					20
(1)	鹿原镇自来水 厂管网升级改 造	鹿原镇	鹿原镇	20	鹿原镇自来水厂管网升级 改造	南冲、星火水厂管网升级 改造	市级	株财建指[2018]1 号 20 万 元	20

序号	资金投向	责任单位		年度 计划数	项目建设任务	补助标准	资金统筹整合使用计划数		
							级次	统筹资金来源	金额
(三)	农村危旧房改造及环境整治工程			1000					1000
1	住房安全保障	住建局	住建局	1000	危房拆除、新建、修缮改造等，补助标准按发改办[2017]22号文件	按发改办[2017]22号文件补助			1000
(1)	住房安全保障	住建局	住建局	60	危房拆除、新建、修缮改造等，补助标准按发改办[2017]22号文件	按发改办[2017]22号文件补助	市级	株财建指[2018]71号60万元	60
(2)	住房安全保障	住建局	住建局	90	危房拆除、新建、修缮改造等，补助标准按发改办[2017]22号文件	按发改办[2017]22号文件补助	中央	湘财农综指[2017]13号90万元	90
(3)	住房安全保障	住建局	住建局	110	危房拆除、新建、修缮改造等，补助标准按发改办[2017]22号文件	按发改办[2017]22号文件补助	中央	湘财农综指[2017]13号110万元	110
(4)	住房安全保障	住建局	住建局	70	危房拆除、新建、修缮改造等，补助标准按发改办[2017]22号文件	按发改办[2017]22号文件补助	市级	株财建指[2018]71号70万元	70
(5)	住房安全保障	住建局	住建局	110	危房拆除、新建、修缮改造等，补助标准按发改办[2017]22号文件	按发改办[2017]22号文件补助	中央	湘财农综指[2017]13号110万元	110
(6)	住房安全保障	住建局	住建局	100	危房拆除、新建、修缮改造等，补助标准按发改办[2017]22号文件	按发改办[2017]22号文件补助	市级	株财建指[2018]71号100万元	100
(7)	住房安全保障	住建局	住建局	170	危房拆除、新建、修缮改造等，补助标准按发改办[2017]22号文件	按发改办[2017]22号文件补助	市级 中央	株财建指[2018]71号112.424万元，中央：湘财预[2017]182号57.576万元	170

序号	资金投向	责任单位		年度 计划数	项目建设任务	补助标准	资金统筹整合使用计划数		
							级次	统筹资金来源	
								资金文号	金额
(8)	住房安全保障	住建局	住建局 策源乡	90	危房拆除、新建、修缮改造等,补助标准按炎办发〔2017〕22号文件	按炎办发〔2017〕22号文件补助	中央	湘财农综指〔2017〕13号 90万元	90
(9)	住房安全保障	住建局	住建局 鹿原镇	140	危房拆除、新建、修缮改造等,补助标准按炎办发〔2017〕22号文件	按炎办发〔2017〕22号文件补助	中央	湘财预〔2017〕182号 140万元	140
(10)	住房安全保障	住建局	住建局 船形乡	60	危房拆除、新建、修缮改造等,补助标准按炎办发〔2017〕22号文件	按炎办发〔2017〕22号文件补助	中央	湘财预〔2017〕182号 60万元	60
三	其他扶贫项目			114.6829					114.6829
1	雨露计划(职业教育补助)	扶贫办	扶贫办	70	职业教育补助,接受中等、高等职业学校的建档立卡贫困学生补助	3000元/年	市级	株财建指〔2018〕1号 70万元	70
2	雨露计划(职业教育补助)	扶贫办	扶贫办	0.8429	补发2016年春季至2017年秋季职业教育补助。	2016年按2000元/年/生补发,2017年按3000元/年/生补发。	市级	株财建指〔2018〕1号 0.8429万元	0.8429
3	创业致富带头人培训	扶贫办	扶贫办	43.84	发展带动型培训60人,培训地点湖南广播电视大学,培训时间12天;创业技术型培训40人,培训地点湖南生物机电学院,培训时间20天	发展带动型培训60人,培训时间12天,补助标准320元/人/天;创业技术型培训40人,培训时间20天,补助标准260元/人/天。	市级	株财建指〔2018〕1号 43.84万元	43.84

附件 3

2018 年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第三批项目资金计划明细表

(水利水电局)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任务	实施地点	补助标准	资金规模	绩效目标 (进度计划)	时间进度(起止)		责任单位	
							计划开工时间	计划完工时间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总 计				1055					
二	农村基础设施				1055					
(二)	水利扶贫工程				1055					
1	水利设施工程				1055					
(1)	斜滩水灾陵县二期治理工程(新生河段)	新建堤防 1.72 公里、护岸 1.17 公里,河道疏浚 3.97 公里。总投资 1600 万元,2018 年安排 500 万元。	船形乡新生村	新建堤防 1.72 公里、护岸 1.17 公里,河道疏浚 3.97 公里	500	河道生态修复 4 公里,防洪保护人口 0.21 万人,保护耕地 0.12 万亩。	2018.04	2018.11	水利水电局	水利水电局
(2)	泗水二期治理工程(炎陵县河段)	护坡护岸 13.249 公里,河道疏浚 824 米。总投资 2000 万元,2018 年安排 450 万元。	十都镇神农谷村、洋岐畲族村、沔渡镇大江村、晓阳村上老村	护坡护岸 13.249 公里,河道疏浚 824 米	450	河道生态修复 15 公里,防洪保护人口 0.48 万人,保护耕地 0.24 万亩。	2018.04	2018.11	水利水电局	水利水电局
(3)	下村乡鄱峰村河堤建设、河道整治	河堤建设、河道整治	下村乡鄱峰村	河堤建设、河道整治	105	巩固提升饮水人口 350 人	2018.04	2018.11	水利水电局	水利水电局

附件 3

2018 年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第三批项目资金计划明细表

(扶贫办)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任务	实施地点	补助标准	资金规模	绩效目标 (进度计划)	时间进度(起止)		责任单位	
							计划开工时间	计划完工时间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总计				114.6829					
一	其他扶贫项目				114.6829					
1	雨露计划(职业教育补助)	职业教育补助,接受中等、高等职业教育建档立卡贫困学生补助	贫困户	3000元/年	70	补助 500 名中、高职贫困学生,提升贫困户能力。	2018.03	2018.11	扶贫办	扶贫办
2	雨露计划(职业教育补助)	补发 2016 年春季至 2017 年秋季职业教育补助。	贫困户	2016 年按 2000 元/生补发, 2017 年按 3000 元/生补发。	0.8429	补助约 100 名中、高职贫困学生,提升贫困户能力。	2018.03	2018.11	扶贫办	扶贫办
3	创业致富带头人培训	发展带动型培训 60 人,培训地点湖南广播电视大学,培训时间 12 天;创业技术培训 40 人,培训地点湖南生物机电学院,培训时间 20 天	创业致富带头人	发展带动型培训 60 人,培训时间 12 天,补助标准 320 元/人/天;创业技术培训 40 人,培训时间 20 天,补助标准 260 元/人/天。	43.84	创业致富带头人培训,带动贫困户发展产业,实现增收目标	2018.04	2018.11	扶贫办	扶贫办

附件 3

2018 年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第三批项目资金计划明细表

(沔渡镇)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任务	实施地点	补助标准	资金规模	绩效目标 (进度计划)	时间进度(起止)		责任单位	
							计划开工时间	计划完工时间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总计				90					
一	农村基础设施				90					
(一)	农村危旧房改造及环境整治工程				90					
1	住房安全保障	危房拆除、新建、修缮改造等,补助标准按发改〔2017〕22号文件	全县各乡镇	按发改办〔2017〕22号文件补助	90	解决贫困对象住房安全问题	2018.01	2018.11	住建局	各乡镇
(1)	住房安全保障	危房拆除、新建、修缮改造等,补助标准按发改〔2017〕22号文件	沔渡镇	按发改办〔2017〕22号文件补助	90	解决贫困对象住房安全问题	2018.01	2018.11	住建局	沔渡镇

2018年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第三批项目资金计划明细表

(策源乡)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任务	实施地点	补助标准	资金规模	绩效目标 (进度计划)	时间进度(起止)		责任单位	
							计划开工时间	计划完工时间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总计				90					
一	农村基础设施				90					
(一)	农村危旧房改造及环境整治工程				90					
1	住房安全保障	危房拆除、新建、修缮改造等,补助标准按发改[2017]22号文件	全县各乡镇	按发改[2017]22号文件补助	90	解决贫困对象住房安全问题	2018.01	2018.11	住建局	住建局各乡镇
(1)	住房安全保障	危房拆除、新建、修缮改造等,补助标准按发改[2017]22号文件	策源乡	按发改[2017]22号文件补助	90	解决贫困对象住房安全问题	2018.01	2018.11	住建局	住建局策源乡

附件 3

2018 年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第三批项目资金计划明细表

(水口镇)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任务	实施地点	补助标准	资金规模	绩效目标 (进度计划)	时间进度(起止)		责任单位	
							计划开工时间	计划完工时间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总计				110					
一	农村基础设施				110					
(一)	农村危旧房改造及环境整治工程				110					
1	住房安全保障	危房拆除、新建、修缮改造等,补助标准按炎办发〔2017〕22 号文件	全县各乡镇	按炎办发〔2017〕22 号文件补助	110	解决贫困对象住房安全问题	2018.01	2018.11	住建局	住建局各乡镇
(1)	住房安全保障	危房拆除、新建、修缮改造等,补助标准按炎办发〔2017〕22 号文件	水口镇	按炎办发〔2017〕22 号文件补助	110	解决贫困对象住房安全问题	2018.01	2018.11	住建局	住建局水口镇

2018 年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第三批项目资金计划明细表

(十都镇)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任务	实施地点	补助标准	资金规模	绩效目标 (进度计划)	时间进度(起止)		责任单位	
							计划开工时间	计划完工时间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总计				110					
一	农村基础设施				110					
(一)	农村危旧房改造及环境整治工程				110					
1	住房安全保障	危房拆除、新建、修缮改造等,补助标准按炎办发〔2017〕22号文件	全县各乡镇	按炎办发〔2017〕22号文件补助	110	解决贫困对象住房安全问题	2018.01	2018.11	住建局	住建局各乡镇
(1)	住房安全保障	危房拆除、新建、修缮改造等,补助标准按炎办发〔2017〕22号文件	十都镇	按炎办发〔2017〕22号文件补助	110	解决贫困对象住房安全问题	2018.01	2018.11	住建局	住建局十都镇

附件 3

2018 年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第三批项目资金计划明细表

(垄溪乡)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任务	实施地点	补助标准	资金规模	绩效目标 (进度计划)	时间进度(起止)		责任单位	
							计划开工时间	计划完工时间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总计				70					
一	农村基础设施				70					
(一)	农村危旧房改造及环境整治工程				70					
1	住房安全保障	危房拆除、新建、修缮改造等,补助标准按炎办发〔2017〕22号文件	全县各乡镇	按炎办发〔2017〕22号文件补助	70	解决贫困对象住房安全问题	2018.01	2018.11	住建局	住建局各乡镇
(1)	住房安全保障	危房拆除、新建、修缮改造等,补助标准按炎办发〔2017〕22号文件	垄溪乡	按炎办发〔2017〕22号文件补助	70	解决贫困对象住房安全问题	2018.01	2018.11	住建局	住建局垄溪乡

2018年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第三批项目资金计划明细表

(霞阳镇)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任务	实施地点	补助标准	资金规模	绩效目标 (进度计划)	时间进度(起止)		责任单位	
							计划开工时间	计划完工时间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总计				60					
一	农村基础设施				60					
(一)	农村危旧房改造及环境整治工程				60					
1	住房安全保障	危房拆除、新建、修缮改造等,补助标准按炎办发〔2017〕22号文件	全县各乡镇	按炎办发〔2017〕22号文件补助	60	解决贫困对象住房安全问题	2018.01	2018.11	住建局	住建局各乡镇
(1)	住房安全保障	危房拆除、新建、修缮改造等,补助标准按炎办发〔2017〕22号文件	霞阳镇	按炎办发〔2017〕22号文件补助	60	解决贫困对象住房安全问题	2018.01	2018.11	住建局	住建局霞阳镇

附件 3

2018 年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第三批项目资金计划明细表

(鹿原镇)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任务	实施地点	补助标准	资金规模	绩效目标 (进度计划)	时间进度(起止)		责任单位	
							计划开工时间	计划完工时间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总计				170					
一	农村基础设施				170					
(一)	水利扶贫工程				30					
1	水利设施工程				10					
(1)	鹿原镇西干渠防 渗加固	西干渠天星村至金花村 区段除险加固,防洪道路 平整和基础加固,全长 2000 米。	天星村 至金花村 区段	西干渠天星村至金花村区 段除险加固,防洪道路平整 和基础加固,全长 2000 米。	10	解决渠道安全 问题,增加灌 溉面积 200 亩	2018.04	2018.11	鹿原镇	鹿原镇
2	饮水安全工程				20					
(1)	鹿原镇自来水厂 管网升级改造	鹿原镇自来水厂管网升 级改造	鹿原镇	南冲、星火水厂管网升级改 造	20	巩固提升饮水水 3000 户	2018.04	2018.11	鹿原镇	鹿原镇
(二)	农村危旧房改造 及环境整治工程				140					
1	住房安全保障	危房拆除、新建、修缮改 造等,补助标准按发改办 [2017]22 号文件	全县 各乡镇	按发改办[2017]22 号文件 补助	140	解决贫困对象 住房安全问题	2018.01	2018.11	住建局	住建局 各乡镇
(1)	住房安全保障	危房拆除、新建、修缮改 造等,补助标准按发改办 [2017]22 号文件	鹿原镇	按发改办[2017]22 号文件 补助	140	解决贫困对象 住房安全问题	2018.01	2018.11	住建局	住建局 鹿原镇

2018年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第三批项目资金计划明细表

(下村乡)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任务	实施地点	补助标准	资金规模	绩效目标 (进度计划)	时间进度(起止)		责任单位	
							计划开工时间	计划完工时间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总计				180					
一	农村基础设施				180					
(一)	交通扶贫工程				10					
1	农村道路建设				10					
(1)	下村乡配套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主干道附属设施建设	下村乡	下村乡配套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10	解决居民集中生活区夜间照明问题,方便群众生产生活,保障安全。	2018.04	2018.11	下村乡	下村乡
(二)	农村危旧房改造及环境整治工程				170					
1	住房安全保障	危房拆除、新建、修缮改造等,补助标准按发改[2017]22号文件	全县各乡镇	按发改[2017]22号文件补助	170	解决贫困对象住房安全问题	2018.01	2018.11	住建局	住建局各乡镇
(1)	住房安全保障	危房拆除、新建、修缮改造等,补助标准按发改[2017]22号文件	下村乡	按发改[2017]22号文件补助	170	解决贫困对象住房安全问题	2018.01	2018.11	住建局	住建局下村乡

附件 3

2018 年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第三批项目资金计划明细表

(船形乡)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任务	实施地点	补助标准	资金规模	绩效目标 (进度计划)	时间进度(起止)		责任单位	
							计划开工时间	计划完工时间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总计				87					
一	农村基础设施				87					
(一)	交通扶贫工程				27					
1	农村道路建设				27					
(1)	道路拓宽	道路拓宽长 2.3 公里, 宽 5 米	船形乡沿楠村滑坑组	道路拓宽长 2.3 公里, 宽 5 米	27	方便群众生产生活、解决安全出行问题, 直接受益人口 23 户 82 人。	2018.03	2018.11	船形乡	船形乡
(二)	农村危旧房改造及环境整治工程				60					
1	住房安全保障	危房拆除、新建、修缮改造等, 补助标准按发改办[2017]22 号文件	全县各乡镇	按发改办[2017]22 号文件补助	60	解决贫困对象住房安全问题	2018.01	2018.11	住建局	住建局各乡镇
(1)	住房安全保障	危房拆除、新建、修缮改造等, 补助标准按发改办[2017]22 号文件	船形乡	按发改办[2017]22 号文件补助	60	解决贫困对象住房安全问题	2018.01	2018.11	住建局	住建局船形乡

2018 年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第三批项目资金计划明细表

(交通运输局)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任务	实施地点	补助标准	资金规模	绩效目标 (进度计划)	时间进度(起止)		责任单位	
							计划开工时间	计划完工时间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总计				810.01					
一	农村基础设施				810.01					
(一)	交通扶贫工程				810.01					
1	危桥改造	5 座危桥拆除重建, 2017 年 国省补助按照 3500 元/平米 补助。			285	解决当地群众出行安全 问题, 促进社会经 济发展。				
(1)	下村大桥	拆除重建, 项目总投资 285 万元, 2018 年安排 135 万元。	筷子篓电 站附近	下村大桥长 72.84 米, 宽 6.5 米	135	危桥改造 1 座, 解决 2000 人出行安全问题。	2018.04	2018.11	交 通 局	交 通 局
(2)	石筛岩桥	拆除重建, 项目总投资 380 万元, 2018 年安排 150 万元。	三河中学 附近	石筛岩桥长 110 米, 宽 5.5 米	150	危桥改造 1 座, 解决 900 人出行安全问题。	2018.04	2018.11	交 通 局	交 通 局
2	安防工程				383.43					
(1)	X178 沿潭村至 西垅	15.337 公里安全防护工程	沿潭村 至西垅	25 万元/公里	383.43	解决 850 人出行安全 问题	2018.03	2018.11	交 通 局	交 通 局
3	农村道路建设				141.58					
(1)	窄路加宽项目 配套工程	农村道路拓宽高低压电力 杆线迁移	全 县 各乡镇	杆线迁移约 1500 处	141.58	解决农村道路拓宽杆 线迁移问题, 受益贫 困户 8000 人以上。	2018.04	2018.11	交 通 局	交 通 局

附件3

2018年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第三批项目资金计划明细表

(中村瑶族乡)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任务	实施地点	补助标准	资金规模	绩效目标 (进度计划)	时间进度(起止)		责任单位	
							计划开工时间	计划完工时间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总计				221.32					
一	产业扶贫发展项目				38.32					
(一)	农业产业发展				38.32					
1	产业基础设施建设				38.32					
(1)	黄桃产业园配套设施建设	黄桃产业园配套设施河堤建设长96米,平均高5米。	心田黄桃产业园	黄桃产业园配套设施河堤建设长96米,平均高5米。	38.32	解决扶贫产业园配套设施建设,受益人口2200多人	2018.04	2018.11	中村瑶族乡	中村瑶族乡
二	农村基础设施				183					
(一)	交通扶贫工程				83					
1	农村道路建设				83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任务	实施地点	补助标准	资金规模	绩效目标 (进度计划)	时间进度(起止)		责任单位	
							计划开工时间	计划完工时间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1)	隧道整修	路基平整、硬化长300米,宽3米	中村乡红星桥村新家洞组	路基平整、硬化长300米,宽3米	8	方便群众生产生活,解决安全出行问题,直接受益人口12户53人。	2018.03	2018.11	中村乡瑶族乡	中村乡瑶族乡
(2)	水毁道路修复	S322省道跨方修复,长50米,高15米	中村乡龙凤村	S322省道跨方修复,长50米,高15米	65	方便群众生产生活,解决安全出行问题,修复省道路基,直接受益人口800余人。	2018.03	2018.11	中村乡瑶族乡	中村乡瑶族乡
(3)	水毁道路修复	九山组石壁水毁道路恢复	中村乡龙凤村	路基、道路修复长15米	10	方便群众生产生活,解决安全出行问题,直接受益人口240余人。	2018.03	2018.11	中村乡瑶族乡	中村乡瑶族乡
(二)	农村危旧房改造及环境整治工程				100					
1	住房安全保障	危房拆除、新建、修缮改造等,补助标准按炎办发〔2017〕22号文件	全县各乡镇	按炎办发〔2017〕22号文件补助	100	解决贫困对象住房安全问题	2018.01	2018.11	住建局	住建局各乡镇
(1)	住房安全保障	危房拆除、新建、修缮改造等,补助标准按炎办发〔2017〕22号文件	中村乡	按炎办发〔2017〕22号文件补助	100	解决贫困对象住房安全问题	2018.01	2018.11	住建局	住建局中村乡瑶族乡

附件 3

2018 年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第三批项目资金计划明细表

(畜牧局)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任务	实施地点	补助标准	资金规模	绩效目标 (进度计划)	时间进度(起止)		责任单位	
							计划开工时间	计划完工时间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总计				459					
一	产业扶贫发展项目				459					
(一)	农业产业发展				459					
1	农林牧产业发展项目				200					
(1)	养殖业发展布局调整栏舍、畜禽补偿项目	畜禽栏舍功能化,每平方米补助 500 元,养殖畜禽处置按畜禽实际价值 30% 进行补偿。	全县	畜禽栏舍功能化,每平方米补助 500 元,养殖畜禽处置按畜禽实际价值 30% 进行补偿。	200	促进养殖业健康、稳定发展。受益人口 9600 余人,贫困户 4000 余人。	2018.03	2018.11	畜牧局	畜牧局各乡镇
2	产业基础设施建设				259					
(1)	养殖业发展集中配套无害化设施及土建工程建设	畜牧产业发展配套设施、土建工程等建设,改善畜牧产业发展条件,保障养殖安全。	霞阳镇九龙村	补助集中配套无害化设施建设缺口资金 260 万元,土建工程 199 万元。	259	集中收集处理病死畜禽,改善农村环境,保障养殖安全,提升养殖能力水平。	2018.02	2018.11	畜牧局	畜牧局

2018年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第三批项目资金计划明细表

(林业局)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任务	实施地点	补助标准	资金规模	绩效目标 (进度计划)	时间进度(起止)		责任单位	
							计划开工时间	计划完工时间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总计				340					
一	产业扶贫发展项目				340					
(一)	农业产业发展				340					
1	农林牧产业发展项目				300					
(10)	贫困户营造林补助	对建档立卡贫困户垦复、种植、抚育经济林、用材林进行补助。	全县	1、垦复(抚育)补贴:油茶300元/亩、笋竹林200元/亩、森林抚育150元/亩;2、种植补贴:400元/亩;3、良种油茶苗补贴100元/亩;4、其他说明。建档立卡贫困户租山营造林的,以及油茶和楠竹只进行了砍山抚育的,不纳入补贴范围。建档立卡贫困户营造林应在8月20日前完成,每户补贴金额不超过5000元。	300	通过林业产业项目的资金奖补,在单位面积上增产增收,达到稳定脱贫致富的目的,受益贫困户6000人以上。	2018.03	2018.11	林业局	林业局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任务	实施地点	补助标准	资金规模	绩效目标 (进度计划)	时间进度(起止)		责任单位	
							计划开工时间	计划完工时间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2	产业基础设施建设				40					
(1)	林业基础设施建设	林业生产道路新修、改建项目。对贫困国有林业单位、贫困村和面上村建设和维护林区道路,其中主要在国有林业单位(改建)和村级林道建设和维护运材道、竹林道等简易林区道路进行补助。	全县	贫困国有林业单位和部分村试点建设,村级林道建设和维护运材道、竹林道等简易林区道路,按3万元/公里进行补助	40	降低农业林业生产成本,提高农村居民收入水平	2018.04	2018.11	林业局	林业局

2018年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第三批项目资金计划明细表

(农业局)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任务	实施地点	补助标准	资金规模	绩效目标 (进度计划)	时间进度(起止)		责任单位	
							计划开工时间	计划完工时间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总计				823.5078					
一	产业扶贫发展项目				803.7078					
(一)	农业产业发展				405					
1	专项农业产业项目				15					
(1)	农业科技推广项目	农业科技推广项目	鑫山村 密花村 龙溪村	鑫山村5万元,密花村5万元,龙溪村5万元	15	扶持贫困户、农业经济合作组织发展产业,带动增加贫困户收入	2018.04	2018.11	农业局	农业局
2	农林牧产业发展项目				390					
(1)	发展水果、茶叶、蔬菜、白鹅、稻田综合种植等特色农业、牧业	对全县建档立卡贫困户种植特色水果、茶叶、大棚蔬菜进行奖补。创建农牧产品品牌,农特产品宣传推介,创建省级农产品出口安全示范基地,支持农业经营主体,提升农产品品质、稻田综合种养奖补、白鹅产业建设等	全县	补助标准由农业局制定方案组织实施	390	扶持建档立卡贫困户发展特色农业产业,支持特色产业,持续稳定增加收入。	2018.02	2018.11	农业局	农业局 畜牧局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任务	实施地点	补助标准	资金规模	绩效目标 (进度计划)	时间进度(起止)		责任单位	
							计划开工时间	计划完工时间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二)	脱贫攻坚产业提升和美丽乡村建设(23个村)				398.7078					
1	脱贫攻坚巩固提升示范、产业提升和美丽乡村建设	23个贫困村产业发展巩固提升、环境整治、污染治理、产业基础设施建设和美丽乡村建设等	23个村	23个贫困村产业发展巩固提升、环境整治、污染治理、产业基础设施建设和美丽乡村建设等	398.7078	解决23个村产业发展、巩固提升、美丽乡村建设	2018.04	2018.11	农业局	农业局各乡镇
二	农村基础设施				19.8					
(一)	交通扶贫工程				19.8					
1	农村道路建设				19.8					
(1)	梅岗村配套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主干道附属设施建设	中村乡梅岗村	梅岗村配套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19.8	解决居民集中生活区夜间照明问题,方便群众生产生活,保障安全。	2018.04	2018.11	农业局	农业局

抄送:县委办,县人大办,县政协办。

炎陵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8年11月19日印发